

上海津壹律师事务所李春梅律师,遗失律师执业证,证号:13101201611177206,声明作废。

上海洋深市政工程有限公司,遗失公章、合同专用章、法人章各一枚,声明作废。

上海鲁成食用农产品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正本证照编号:0500000020150560059,副本证照编号:0500000020150560060;遗失食品流通许可证正、副本,证号:JY13101050001170;遗失公章壹枚,声明作废。

上海千户家政服务有限公司长宁分公司,遗失组织机构代码证正、副本,代码编号:591673644,声明作废。

上海合众生物医学技术有限公司,遗失公章、法人章、财务专用章各壹枚,声明作废。

上海合众生物医学技术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3101052001285,声明作废。

注销公告

成都浙蜀建筑劳务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20MA1HMBLD4J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昆豫实业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20MA1HLSU3Y8U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益欽商务咨询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上海壹壹众众电脑屋综合合伙人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上海多勇工贸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上海沙姆修工程项目管理中心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上海曼序体育发展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上海柒貽货运代理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上海桥枫商务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经合伙人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建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0MA1GN86U37,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上海增珍智能温室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MA1JAFX72M,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龙之浩房产经纪有限公司注册号:310228001108826,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上海禹金工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MA1J84M781,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旌莲实业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0625950701,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上海银锦贸易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70862016386,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慈嫻机械有限公司注册号:310116000341718,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上海兆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册号:310115002472261,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浩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0530473639,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上海韵恩贸易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20758881A,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翰物流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20MA1HKEDB4Y,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上海得浚水稻种植专业合作社社会信用代码:933101167944879059,经股东大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望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注册号:310116002342810,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上海玉珺实业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2301726462M,经股东会决议即日起注销,特此公告。

上海思勤实业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定解散,并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上海司厨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定解散,并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上海澎和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解散,并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上海俊彩室内装潢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解散,并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上海诣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经股东会决议解散,并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刊登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公告:吴自健(女,1934年7月21日出生)于2018年10月30日去世,其生前立有公证遗嘱一份(公证证书编号:(2014)沪闵证字第10407号),现吴江涛该遗嘱向上海市闵行公证处申请办理遗嘱继承手续。为此特向吴自健的所有法定继承人此询:是否有证据否定上述遗嘱效力或其他异议,如有请在30天内联系上海市闵行公证处,联系人:赵典,电话:64145600*2002。

陆宽 遗失失信惩戒资质申报传媒 021-59741361 13764257378(微信同号)

提前抽奖 消费者错失iphone大奖

法院认定商家构成欺诈 判令部分赔偿

□记者 王川 通讯员 胡明冬

本报讯 为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而通过网络进行抽奖等促销手段本无可厚非,但若不诚信的抽奖行为,或将被认定为欺诈。近日,宝山区人民法院就审结了这样一起因不诚信的抽奖行为引发的网络购物合同纠纷案,法院审理后认定商家构成欺诈,判决赔偿消费者损失。

2017年10月21日0时,王先生在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开设的天猫网店订购了一台价值2789元的洗衣机。根据网店网页宣传显示,消费者在该日凌晨0-2点前支付定金,可在“双11”当天参加抽奖,最高可得iphone 7手机一部。

八旬老妪日托所跌伤引纠纷

法院:老人出行未寻求帮助并尽安全注意义务担主责

□法治报记者 陈颖婷

随着老龄化社会的发展,坐落在社区的日托机构,成为许多老人白天的主要活动场所。年逾八旬的刘阿婆就在日托所中滑倒,造成骨折,并最终因为并发症去世。她的子女将日托所告上法庭,日前浦东新区人民法院认定刘阿婆未尽自身注意之义务,也未寻求工作人员的帮助,致使不慎摔倒,担责七成。

八旬老妪日托所跌伤致死引纠纷

刘阿婆年纪大了,子女不放心老人白天一个人在家,便由儿子王先生每天往来接送老母亲到社区的日托所。可不到一个月,刘阿婆就发生了意外。据王先生说,2017年7月4日上午,刘阿婆入托期间,因地面太滑导致其在一楼厕所内摔倒,造成右股骨粗隆间骨折等损伤,之后刘阿婆被送至医院就诊。但因为伤势较重,引发肺部感染、糖尿病等并发症,经数次治疗无效后去世。刘阿婆一家认为,因为日托所照顾不周,导致老母亲跌伤,并最终死亡。双方因对赔偿未能达成协议而对簿公堂。刘阿婆的家人要求日托所赔偿医疗费、护理费等10万余元。

对此,日托所承认刘阿婆确实在自己处摔倒,但是其摔倒的原因并非是因地面太滑而跌倒,日托所的地板是防滑的。刘阿婆摔倒的地点也并非是在去厕所途中,而是在一楼看电视的室内,即便刘阿婆是去上厕所也应该通知护工陪护,且刘阿婆具有基本的自理能力,头脑清醒,能够自主行走。事发后,日托所已通过保险理赔了刘阿婆12000

低报价格逃税125万余元

两公司实际负责人被抓

□见习记者 张叶荷

本报讯 为了以更低的价格进口货物,身为两家公司实际负责人的宋某某,选择以联系外商制作虚假低价报关单证的方式,逃税125万余元。近日,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审理了一起走私普通货物案件,以走私普通货物罪,宋某某被判处有期徒刑1年6个月,缓刑1年6个月,两公司分别被处罚金72万元与54万元。

2013年5月至2017年12月间,身为两家公司的实际负责人,宋某某决定以低报价格的方式进口货物,并联系外商制作虚假低价报关单证,提供给报关公司用于向海关申报进口涉案货物。除报关对应的相关款项外,宋某某通过自己的个人账户向外商支付差额货款。

王先生按时支付了定金,并按照规定,在11月11日上午支付了尾款。但11月11日当天,王先生始终无法点击相关网页的抽奖转盘。经与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多次沟通,但均未得到不能抽奖的合理解释。双方协商无果下,王先生将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诉至宝山法院,诉请该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赔偿原告15000元。

庭审中,被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辩称,原告王先生确实在他们公司购买了洗衣机一台,公司也确实同时推出了原告所述的抽奖活动。但是iphone 7手机是大奖,只提供一台,尚有其他诸如出现等其他价值、数量不等的小奖,每个符合规定的购买客户均可以参加抽奖。抽奖可以在11月11日之前,但

元,因此不同意刘阿婆子女的诉讼请求。此外,对于刘阿婆子女要求赔偿的医疗费、护理费、营养费、交通费等费用均持有异议。

综合双方当事人过错程度老人担主责

法院审理后认为,被告作为为老年人提供日间照护服务的专业机构,应充分考虑到事发地是老年人活动的场所,并理应为入托老人提供充分的安全保障,但基于老年人自身的自身因素或自身疾病导致出现疾病突发、疾病意外等情况的可能性较高,其职责中所负有的安全保障义务不应被任意扩大。而刘阿婆作为八十多岁的老年人,其在行走时理应尽相应的安全注意之义务,同时可寻求被告处护工人员的搀扶帮助,但刘阿婆在服务中心行走过程中因未尽自己注意之义务,也未寻求被告处工作人员的帮助,以致不慎摔倒,遭受损伤后,最终经长期治疗无效而死亡,对此刘阿婆应承担主要的民事责任。

而被告日托所未在合理限度内尽到安全保障义务,因此日托所仅在安全协助保障义务上存在一定的民事责任。综合双方当事人的过错程度,法院酌情认定日托所对刘阿婆的合理损失承担30%的赔偿责任。

法院指出,刘阿婆因不慎摔倒后造成右股骨粗隆间骨折等损伤并引发肺部感染、2型糖尿病等并发症,并最终因2型糖尿病伴肾病等原因而去世,其死亡与该事故所造成的损伤存在一定的关联性,综合刘阿婆的病情、年龄及自身身体状况,法院酌情认定刘阿婆的死亡与该事故所造成的损伤因果关联性为70%。最终,法院判决日托所赔偿刘阿婆子女医疗费等1.3万余元。

大奖只能从参加11月11日当天抽奖的人员中产生。王先生已经在11月11日之前参加了抽奖,中奖金额为55元,该钱款也已经发放到王先生账户,因此王先生在11月11日当天无法再次进行抽奖。被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不构成虚假宣传、欺诈,因此不同意王先生的诉请。

宝山法院结合双方提供的证据审理后认为,虽然被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抽奖机会属于无偿,但毫无疑问,商家以此为促销手段,目的在于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也应当属于消费内容。被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作为抽奖提供方,对规则显然明晰,但却未能在活动宣传中明示或者明确告知消费者,致使原告在不知情的情况下,提前消费了其仅有的一次抽奖机

□法治报记者 夏天 通讯员 李丹阳

菲律宾籍保姆俗称“菲佣”,素有“世界最专业保姆”之称,如今也在中国家政服务市场占有一席之地,为不少雇主高价聘请。然而,有些“菲佣”为追逐高薪,在没有合法签证的情况下,开始利用各种渠道,偷偷进入中国境内谋生。近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就审结了这样一起案件,4名菲律宾籍外来人员以骗取团签方式入境,后擅自脱团非法滞留,被判偷越国(边)境罪,并依法获刑。

骗取签证非法入境 只为谋取高薪

艾丽莎是一名在华非法居留人员,她在华逗留期间发现中国的家政服务市场很火爆,而非籍的保姆更是特别抢手,于是便萌生了将自己在菲律宾的家人、朋友便渡到中国一起谋生的想法。

艾丽莎随即与还在菲律宾国内的邻居伊娃、妹妹安妮、克丽丝取得联系,建议她们以团体旅游名义,骗取团体旅游签证入境中国从事家政服务工作。4人一拍即合,约定由伊娃出面,为自己与安妮、克丽丝申报为期3日的上海观光旅行团,艾丽莎则在上海负责接应。

2018年9月8日凌晨,伊娃、安妮、克丽丝随旅游团一同乘坐飞机抵达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并持团体旅游签证入境。次日,艾丽莎与3人在酒店碰头,进一步商议脱团事宜,并将一张手机SIM卡交给自己的妹妹安妮,方便脱团时联系。在旅游的第三天,伊娃向导游索回3人护照,3人擅自脱

冒名入职还截留快递销售变卖

“快递小哥”被判重刑

□记者 季张颖 通讯员 张超

本报讯 来沪假冒他人身份从事快递投放工作,其间不仅利用职务之便将自己负责的包裹进行截留,还尾随多名快递员同事,趁他们不备实施盗窃,涉案达15万余元的物品。近日,徐汇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此案,男子范某因犯职务侵占罪和盗窃罪被徐汇法院一审判处有期徒刑4年10个月,并处罚金1万元。

2017年11月,范祥冒名朱林至某物流公司徐汇站点工作,负责投送快递。在投送快递过程中,范祥利用职务之便,私自将自己配送范围内的部分包裹予以截留,后又将自己包裹内的多种品牌的手机、平板电脑等物品进行销售变卖。经鉴定,物品总价8.9万余元。

会,从而使其丧失抽中“双11”奖项的可能性。被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此种不诚信的做法,也属于欺诈,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另一方面,鉴于王先生的当庭陈述,是否有抽取大奖的安排并不影响其购买涉案洗衣机的目的,且抽奖行为是依附于购买洗衣机的主合同内容项下的,因此,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在抽奖环节中的不诚信做法,不影响本案主合同的履行,赔偿的金额应囿于大奖价值范围之内。且由于抽奖行为确实存在或然性,因此相关赔偿并不能参照该手机价值进行。结合本案实际情况,宝山法院酌情确定被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赔偿王先生2800元。

判决后,原、被告不服分别提出上诉,二审维持原判。

团与艾丽莎会合。艾丽莎将3人带至住所处暂住,并开始着手为3人寻找家政岗位。

三天的行程结束,旅游团准备离境返回菲律宾,工作人员在出入境清点人数时发现伊娃、安妮、克丽丝不在团内,遂报警。同年9月11日晚,公安人员在艾丽莎住所将4人抓获。

被告人认罪服法 法院依法处罚

案发后,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一分院向上海一中院提起公诉,指控被告人艾丽莎、伊娃、安妮、克丽丝犯偷越国(边)境罪,并出示了相关书证和证人证言。艾丽莎、伊娃、安妮、克丽丝及各自的辩护人对起诉指控这4人犯偷越国(边)境罪的事实、罪名及量刑建议均无异议,且4名被告人均签字具结,并在开庭审理过程中没有异议。

上海一中院经审理后认为,被告人艾丽莎与被告人伊娃、安妮、克丽丝共谋,由伊娃等3人结伙使用以参加团队旅游为名骗取的团体旅游签证入境我国,并擅自脱团非法滞留,她们的行为均已构成偷越国(边)境罪,且是共同犯罪。但艾丽莎等人到案后如实供述,有坦白情节;且认罪认罚签字具结,对4名被告人可以从轻处罚。综合4名被告人犯罪的事实、性质、情节及社会危害程度,并结合从宽处罚情节,判决艾丽莎、伊娃、安妮、克丽丝犯偷越国(边)境罪,依法判处艾丽莎有期徒刑7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3千元及驱逐出境,判处伊娃、安妮、克丽丝拘役6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1千元及驱逐出境。

一审判决后,4名被告人均未上诉。

次月,范祥在闵行、黄浦、徐汇等地,趁多名同为快递配送员的同事配送货物等不备之际,又多次秘密窃取他们负责配送的包裹和配送车辆,后将部分财物销售。经鉴定,范祥窃得物品共计价值6.4万余元。

徐汇法院审理后认为,范祥以非法占有为目的,利用身为公司工作人员的身份便利,侵占本单位财物共计价值人民币8.9万余元,数额较大;多次秘密窃取他人财物共计价值人民币6.4万余元,数额巨大,其行为已分别构成职务侵占罪、盗窃罪,应予数罪并罚。

最终,法院判决范祥犯职务侵占罪,判处有期徒刑1年;犯盗窃罪,判处有期徒刑4年,并处罚金1万元,决定执行有期徒刑4年10个月,并处罚金1万元。

(文中人物为化名)